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青海华鼎

股票代码：600243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1209 室（入驻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南山金融大厦 22 楼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2 年 5 月 2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第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减少其在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本次权益变动已得到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青海华鼎、上市公司	指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青海华鼎无限售流通股 <u>3,469,000</u> 股，约占青海华鼎总股本的 <u>0.79%</u> 。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1209 室
(入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肖水龙）

注册资本：1295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股权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50494336C

成立时间：2012 年 07 月 06 日

营业期限：2012 年 07 月 06 日至 2024 年 07 月 05 日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南山金融大厦 22 楼

联系人：肖水龙

联系电话：0755-83189608

二、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肖水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目的是企业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完成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1,942,500 股,持股比例 5.0000%。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告的《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4)及后续情况继续实施减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青海华鼎 25,411,500 股。2022 年 5 月 23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 3,469,000 股，交易价格区间为 4.85 元/股~5.22 元/股，交易总金额 17,473,070 元。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青海华鼎 21,942,500 股，占总股本 5.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标的股份权利限制等事项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减持的青海华鼎股份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限制。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之日前 6 个月内存在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卖出青海华鼎股份的情况,详见《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达 1%暨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6)、《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12)、《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肖水龙

签署日期: 2022年5月2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青海华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青海
股票简称	青海华鼎	股票代码	6002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竹子林求是大厦西座 1209 室（入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及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变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u>25,411,500</u> 股 持股比例： <u>5.79%</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数量： <u>3,469,000</u> 股 持股比例： <u>0.79%</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该上市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市创东方富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肖水龙

签署日期：2022年5月26日